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myue Holdings Limited
南 粵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5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 南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香港灣仔駱克道57-73號粵海華美灣際酒店地庫二層會議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便處理下列事項：

1. 接納及省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以獨立決議案形式分別重選下列退任董事，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i) 曠虎先生
 - (ii) 楊格先生
 - (iii) 李潔玉女士
3. 重新委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以下條文之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d)段）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股份」），及／或購股權、認股權證及／或附有可認購任何股份權利之契據或可轉換成股份之證券，以及作出及／或授予將須或可能須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或認股權證；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乃董事所獲授予任何其他權力以外之權力，該決議案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及／或授予將須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購股權或認股權證；
- (c) 董事依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而配發、發行或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形式）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惟依據(i)配售新股（定義見本決議案(d)段）；(ii)附於任何認股權證、優先股、可換股債券或本公司所發行可兌換為股份之其他證券之認購權或轉換權之行使；(iii)本公司按任何股票期權計劃或當時採納以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人員及／或僱員及／或其他合資格人士（如有）就授出收購股份之權利之類似安排而授出的購股權之行使；或(iv)任何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份股份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而配發者除外，而上述批准須受此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組織章程細則或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任何適用
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下之授
權之日；

及，

「配售新股」指於本公司（或董事）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份股東名冊內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提呈發售股份之建議（惟須受董事就零碎股權，或於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所規限）。」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陳妙婷

香港，2025年4月25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
29樓

附註：

- (i) 有權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有關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認證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股東在委派代表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已提交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出席大會，則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 (iii) 如屬聯名股東，排名首位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將獲接納，其餘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聯名持有股份所登記之股東排名次序為準。
- (iv)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3日(星期五)至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轉讓。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6月12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v) 有關第4項決議案，擬徵求本公司股東批准授權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目前並無即時計劃根據此項一般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
- (vi)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本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vii) 如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中午十二時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8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公佈因颱風或暴雨引致的「極端情況」在香港生效，則股東週年大會將延後直至另行通知。通知股東有關延期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包括日期、時間及地點)的進一步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yue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倘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股東週年大會將會如期舉行。股東應根據自身狀況自行決定是否在惡劣天氣條件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viii) 大會將不會供應茶點。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周昊先生及廖思揚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黃俊峰先生、曠虎先生及李潔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萬里先生、梁聯昌先生及楊格先生組成。